

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桂平市财政局 的 桂平市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施工图设计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桂平市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施工图设计，属于 其他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广西中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378.7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47.2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/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/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/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/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单位公章）：广西中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09 月 15 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